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聯絡人：簡呈恩
聯絡電話：(02)8771-1383
傳 真：(02)2781-2942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撞球總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5月23日
發文字號：(101)華奧藥字第1010001402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文(2012052309364450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訂定公布之「運動禁藥採樣程序與方法作業要點」
如附件，敬請轉知所屬相關人員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作業要點業經行政院體育委員會101年5月18日體委競字第1010011257號函核備在案。
- 二、旨揭作業要點自公佈日起施行，請轉達所屬教練及選手依此規定配合辦理(接受)運動禁藥管制作業。
- 三、該作業要點全文已刊載於本會網站www.tpenoc.net及運動禁藥管制網站www.antidoping.org.tw，如有需求請逕行上網查詢。

正本：各單項運動協會、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國家運動選手訓練中心

副本：行政院體育委員會(含附件)、本會運動禁藥管制委員會委員(含附件)、本會運動禁藥管制組(含附件)

